2025年度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贯彻党的信访工作方针和政策，落实党中央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受理人民群众、境外人士、法人以及其他组织向区委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受理通过互联网、手机短信、微信、公众号、客户端、传真、电话等形式提出的信访事项，接待来访群众。

（二）负责汇总分析通过信访渠道向区委、区政府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征集社会各界对区委、区政府工作和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建议，向区委、区政府报告。

（三）承办上级党委政府、上级信访部门以及区委、区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

（四）对紧急重大的信访问题和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以及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的信访问题，进行查办或者协调处理。

（五）向有关镇（街道）、功能区和区直各部门单位转送、交办信访事项，并审查处理结果。

（六）综合分析、调查研究来信来访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或者建议。

（七）加强信访法规宣传教育，维护信访秩序。指导各镇（街道）、功能区和区直各部门单位的信访以及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八）负责本系统或领域内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

（九）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和市委、市政府“一次办成”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落实首办责任制，加大对信访事项的督查督办工作力度，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不断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部门决算包括：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本级决算。

纳入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6.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78.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6.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336.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36.71	**总计**	62	336.7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6.71	336.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8.33	278.3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6.58	186.58					
2010301	行政运行	113.90	113.90					
2010350	事业运行	72.68	72.6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00	54.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4.00	54.00					
20140	信访事务	37.75	37.75					
2014001	行政运行	18.93	18.93					
2014004	信访业务	18.82	18.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	19.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6	19.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6	19.1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4	0.5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4	0.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0	17.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0	17.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1	9.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9	7.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8	20.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8	20.98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8	2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6.71	244.97	91.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8.33	186.58	91.7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6.58	186.58				
2010301	行政运行	113.90	113.90				
2010350	事业运行	72.68	72.6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00		54.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4.00		54.00			
20140	信访事务	37.75		37.75			
2014001	行政运行	18.93		18.93			
2014004	信访业务	18.82		18.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	19.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6	19.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6	19.1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4	0.5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4	0.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0	17.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0	17.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1	9.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9	7.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8	20.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8	20.98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8	2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6.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8.33	278.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70	19.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70	17.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98	20.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6.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6.71	336.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6.71	总计	64	336.71	336.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6.71	244.97	91.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8.33	186.58	91.7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6.58	186.58	
2010301	行政运行	113.90	113.90	
2010350	事业运行	72.68	72.6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00		54.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4.00		54.00
20140	信访事务	37.75		37.75
2014001	行政运行	18.93		18.93
2014004	信访业务	18.82		18.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	19.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6	19.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6	19.1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4	0.5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4	0.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0	17.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0	17.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1	9.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9	7.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8	20.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8	20.98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8	2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9.11	30201	办公费	3.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3.72	30202	印刷费	0.4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88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16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16	30207	邮电费	0.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1	30211	差旅费	0.6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98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0.2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01	30226	劳务费	0.3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5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0.3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			
人员经费合计		229.26	公用经费合计					1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43					0.43	0.43					0.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36.71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34.31万元，下降41.03%。主要是信访业务项目年度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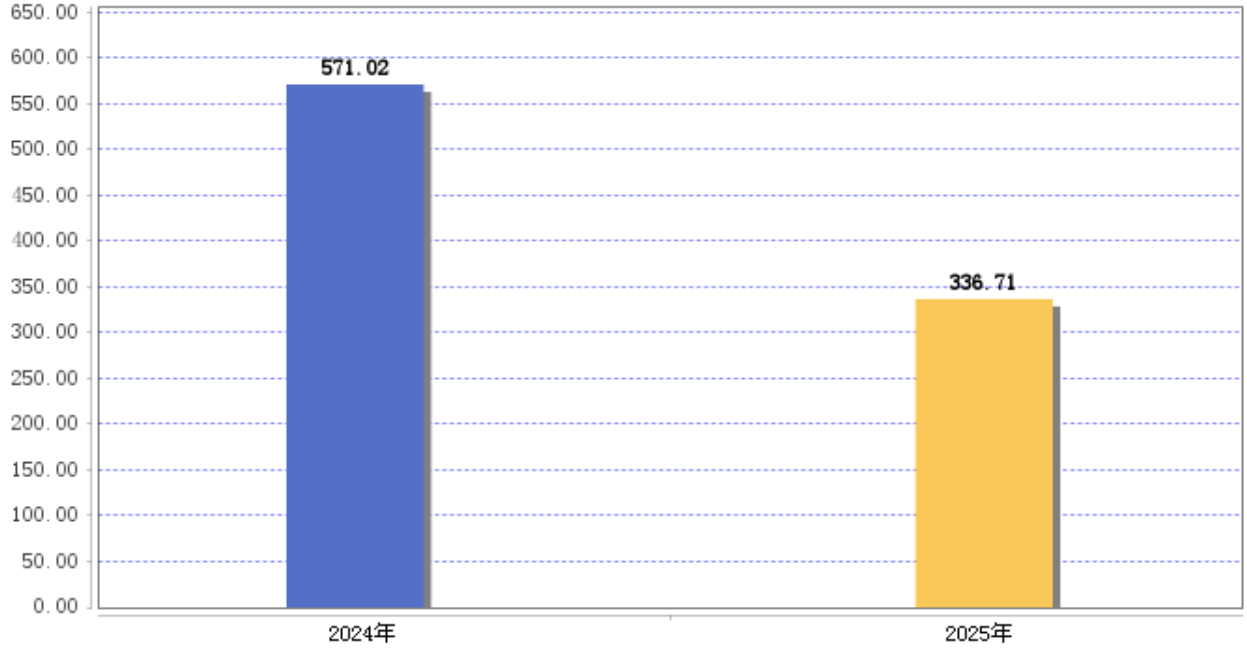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336.7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6.71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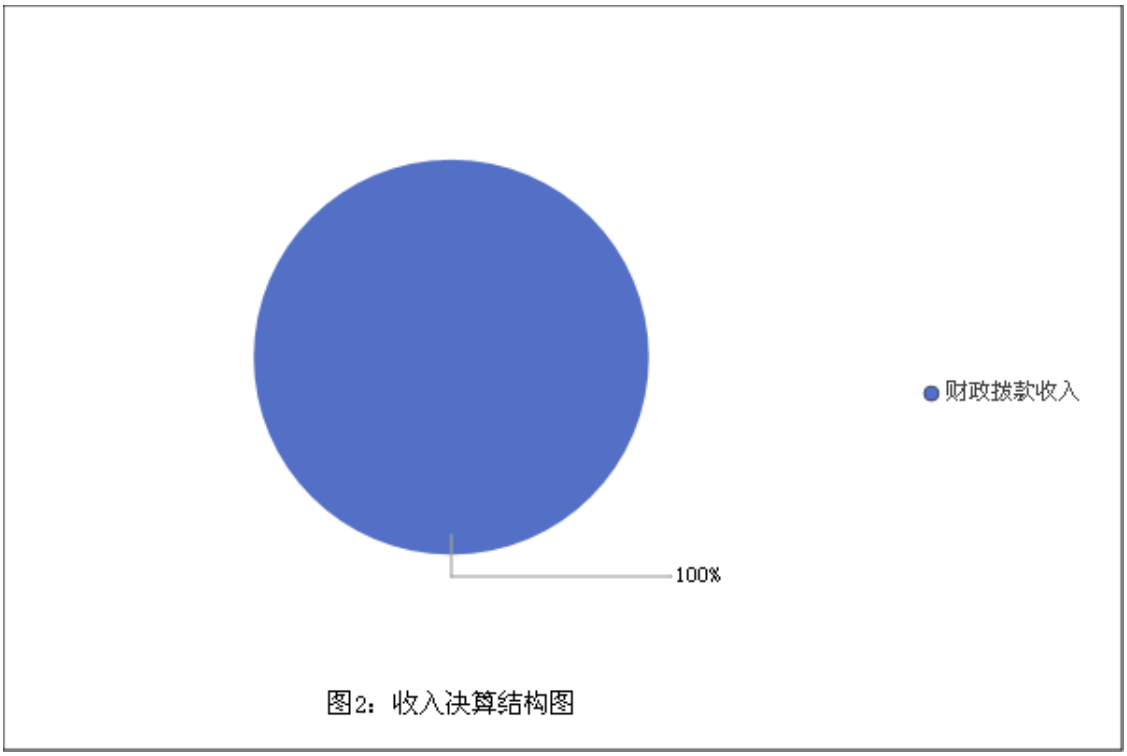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336.7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234.31万元，下降41.03%。主要是信访业务年度预算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336.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4.97万元，占72.75%；项目支出91.75万元，占27.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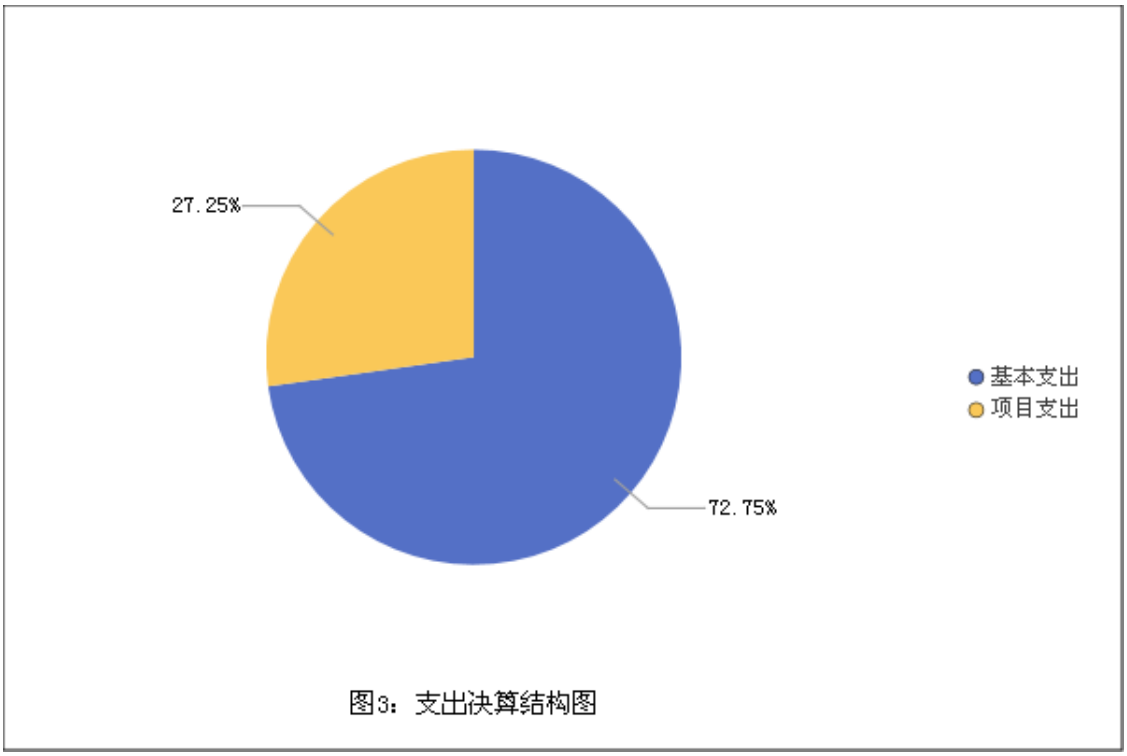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44.97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45.68万元，下降15.72%。主要是人员调出到其他单位及人员退休。

2.项目支出91.75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188.62万元，下降67.28%。主要是项目资金支付不到位。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36.71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34.31万元，下降41.03%。主要是信访业务项目年度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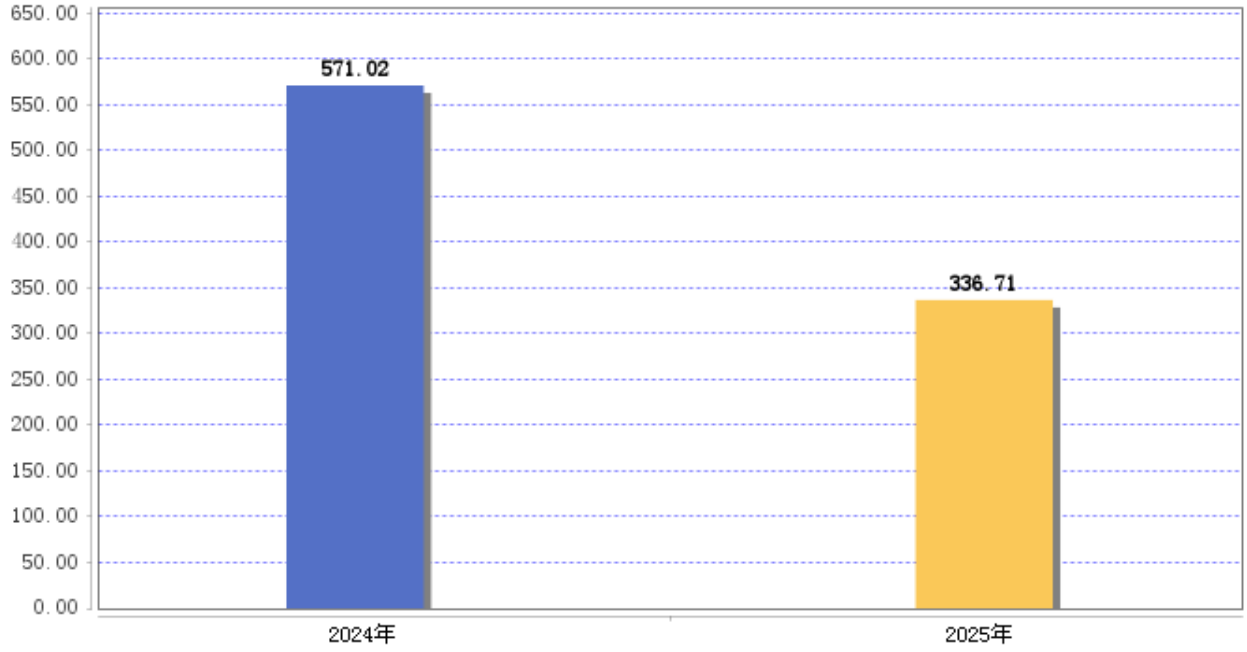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三保”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基本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185.66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55.14%，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单位基本运营。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6.7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34.31万元，下降41.03%。主要是信访业务项目部分资金未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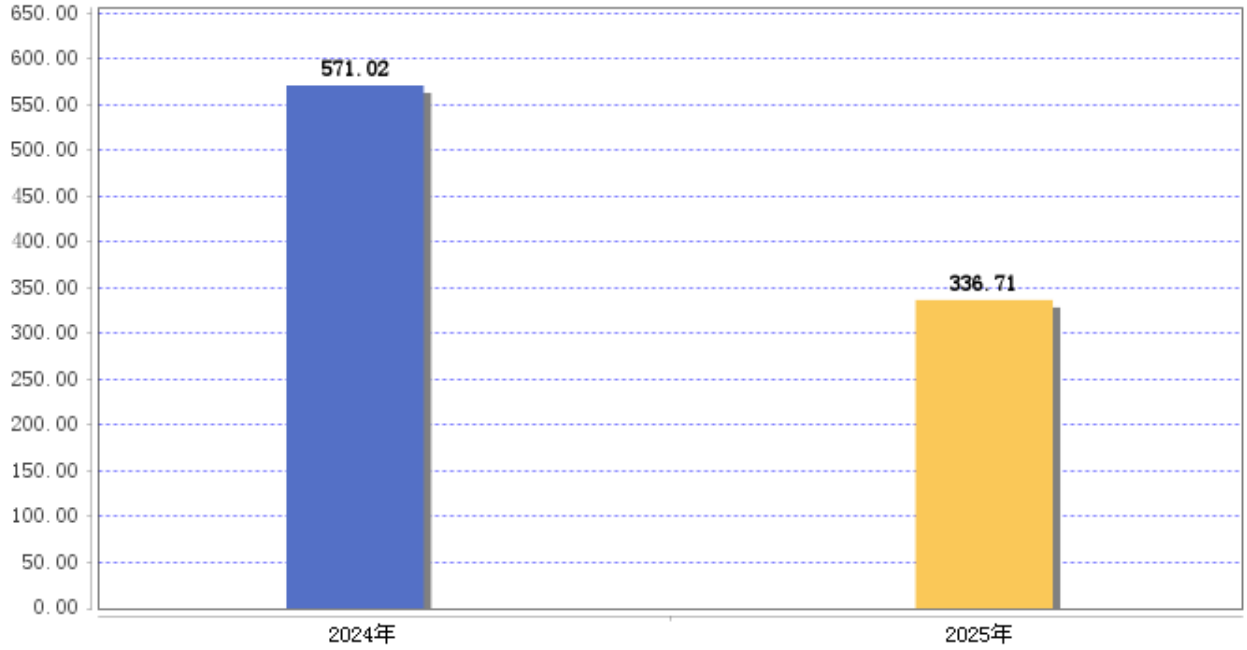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6.7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278.33万元，占82.6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9.7万元，占5.85%；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7.7万元，占5.26%；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0.98万元，占6.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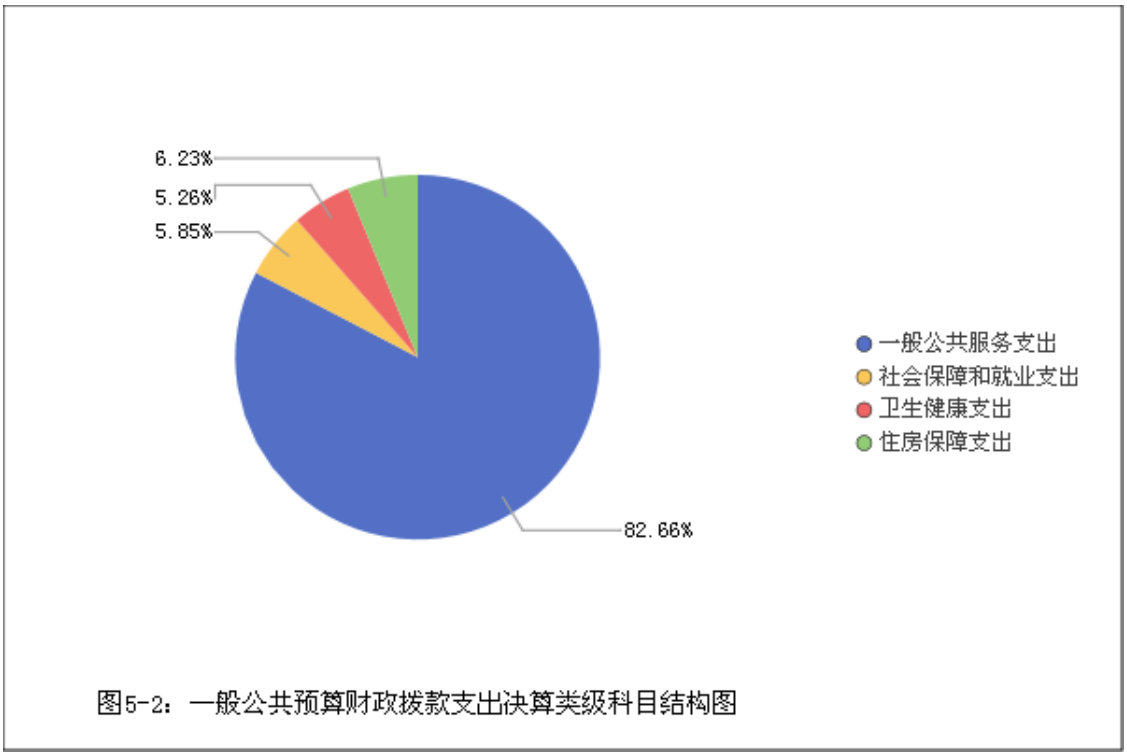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12.04万元，支出决算为336.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项目预算有所调整，项目预算年初未纳入。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8.2万元，支出决算为11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行政人员涨薪。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5.82万元，支出决算为72.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6%。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项目预算有所调整，项目预算年初未纳入。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9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项目预算有所调整，项目预算年初未纳入。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8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5年项目预算有所调整，项目预算年初未纳入。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28万元，支出决算为19.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社保年初正常上调。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65万元，支出决算为0.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年中退休1人，调出1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77万元，支出决算为9.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是行政人员医保年初正常上调。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95万元，支出决算为7.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5%。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5.37万元，支出决算为2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年初公积金正常上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44.97万元，包括人员经

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29.2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15.7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43万元，支出决算为0.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5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43万元，支出决算为0.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国内接待费0.4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市信访局调

研活动，共计接待1批次、35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7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31万元，增长2.01%，主要原因是2024年残保金等项目年初未纳入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5个，涉及预算资金172.85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市级信访维稳资金”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69.75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5个项目中，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

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部分生活困难信访人得到救助，重要时间节点信访维稳工作顺利完成，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资金支付不够及时，不能完全满足当前工作需要。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信访维稳值班专项经费”“信访维稳专项资金”“临聘人员劳务费”“市级信访维稳资金”“常年驻京值班经费”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信访维稳值班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47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5.47万元，完成预算的5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重点敏感时期信访维稳工作顺利完成，向参与值班的人员支付住宿费、餐费、交通费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情况紧张，年初预算完成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细化预算安排。

2.信访维稳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7.13分。全年预算数为62.8万元，执行数为13.35万元，完成预算的21.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重点敏感时期信访维稳工作顺利完成，向参与值班的人员支付住宿费、餐费、交通费等；上年度欠款部分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情况紧张，年初预算完成率较低，特别是救助资金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细化预算安排。

3.临聘人员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82分。全年预算数为12.1万元，执行数为8.36万元，完成预算的69.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向临聘人员支付工资，缴纳保险。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情况紧张，自8月开始工资未支付，出现欠薪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细化预算安排，保证工资支付。

4.常年驻京值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

目自评得分为93.7分。全年预算数为18.2万元，执行数为10.56万元，完成预算的58.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向常年驻京值班人员支付在京值班差旅费、餐费、交通费及部分房租。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情况紧张，部分月份资金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细化预算安排，争取财政支付。

5.市级信访维稳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74分。全年预算数为69.75万元，执行数为54万元，完成预算的77.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向部分生活困难信访人发放一次性生活补助，解决信访疑难问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情况紧张，该项目资金仍未完全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争取财政支付剩余资金。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市级信访维稳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

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各级信访部门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主要用于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执行率	自评得分
1	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信访维稳值班专项经费	54.7%	95.47
2	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信访维稳专项资金	21.26%	87.13
3	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临聘人员劳务费	69.09%	91.82
4	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常年驻京值班经费	58.02%	93.7
5	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市级信访维稳资金	77.42%	97.74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信访维稳值班专项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10</td><td>5.47</td><td>10</td><td>54.70%</td><td colspan="2">5.47</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10</td><td>5.47</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确保重要敏感时期，不发生到省进京集体访，绝大多数矛盾稳控在基层。</td><td colspan="5">各级“两会”、七一、九三胜利日阅兵等重要敏感时期信访维稳工作顺利完成，实现了“三个不发生”的工作目标，出差人员工作得到了保障。</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成本控制情况</td><td><=100%</td><td>54.7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td><td>≤10万元</td><td>5.47</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到省进京访人数批次</td><td>同比下降</td><td>同比下降</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人员到岗率</td><td>95%</td><td>1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及时劝返上访人</td><td>及时</td><td>及时</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完成值班任务保障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不发生进京集体访</td><td>是</td><td>是</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健全信访维稳工作机制</td><td>是</td><td>是</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上级对我区工作满意率</td><td>满意</td><td>满意</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5.47</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信访维稳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62.8</td><td>13.35</td><td>10</td><td>21.26%</td><td>2.13</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62.8</td><td>13.35</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促进信访突出问题得到及时有效化解，保证全区信访工作适应区划调整后的新形势，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充分考虑钢城实际并借鉴兄弟单位经验做法，经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研究决定在全区成立信访维稳专项资金，该资金主要用于推进解决长期积累、久拖不决的疑难信访问题和“钉子案”、“骨头案”、突发紧急信访事项的处理及重点敏感时期维稳支出及其他信访工作相关费用等。</td><td colspan="5">全区信访形势基本稳定，全区信访工作各项指标走在济南市前列。因全区财政紧张大部分资金未及时支付。</td></tr>
<tr><td rowspan="9">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td><td>≤62.8万元</td><td>13.35</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补助困难信访人</td><td>≥2人</td><td>1</td><td>10</td><td>5</td><td>因财政紧张未发放</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补助对象资格符合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td><td>及时</td><td>及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息诉罢访</td><td>是</td><td>是</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全区信访情况稳定</td><td>是</td><td>是</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解决群众困难</td><td>是</td><td>是</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87.13</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临聘人员劳务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2.1</td><td>12.1</td><td>8.36</td><td>10</td><td>69.09%</td><td>6.91</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2.1</td><td>12.1</td><td>8.36</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支付25年临时聘用人员的工资、保险（含个人和单位承担部分）、管理费、取暖费等</td><td colspan="5">支付临聘人员1-8月工资、管理费等；1-12月保险（含个人和单位承担部分），其余部分因财政紧张未支付</td></tr>
<tr><td rowspan="12">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15分）</td><td>≤12.1万元</td><td>6.91</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项目资金执行率（10分）</td><td>≥95%</td><td>69.09%</td><td>10</td><td>6.91</td><td colspan="2">因财政紧张未支付</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临聘人员数量（10分）</td><td>2人</td><td>2人</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在岗率（10分）</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向第三方支付资金的及时率（10分）</td><td>及时</td><td>及时</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工资足额发放（10分）</td><td>是</td><td>是</td><td>5</td><td>3</td><td colspan="2">因财政紧张未支付</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信访群众评价（10分）</td><td>满意</td><td>满意</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临聘人员管理制度可持续性（10分）</td><td>是</td><td>是</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用工单位满意率（10分）</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部门评价满意度（5分）</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1.8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常年驻京值班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18.2</td><td>10.56</td><td>10</td><td>58.02%</td><td>5.8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18.2</td><td>10.56</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口音识别、人脸识别等方式与当地党委政府及时接回、劝返进京上访人员。收到预警信息后，不仅要在第一时间赶到指定地点把人员接离，还要时刻掌握上访人员的情绪心理变化，耐心细致疏导，确保进京上访人员被安全送回当地。</td><td colspan="5">进京访总人次、批次为全市较少区县，部分资金支付不到位。</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预算执行率（10分）</td><td>≥95%</td><td>58.02%</td><td>5</td><td>2.9</td><td>全区财政紧张，支付不到位</td></tr>
<tr><td>社会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10分）</td><td>≤18.2万元</td><td>10.56</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进京访人数批次（10分）</td><td>同比下降</td><td>同比下降</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出勤率（10分）</td><td>≥98%</td><td>≥98%</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及时劝返上访人（15分）</td><td>及时</td><td>及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完成值班任务保障率（10分）</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不发生进京集体访（10分）</td><td>是</td><td>是</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健全进京访处理机制（10分）</td><td>健全</td><td>健全</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上级对我区工作满意率（15分）</td><td>满意</td><td>满意</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3.7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级信访维稳资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钢城区信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75	69.75	54	10	77.42%	7.7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69.75	69.75	54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治重化积等一系列信访工作的要求，推动化解长期积累、久拖不决的疑难信访问题和“钉子案”、“骨头案”和上级交办的各类信访积案			对生活困难信访人开展了救助，化解了部分重点疑难信访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69.75万元	54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困难信访对象	>=5人	6人	25	25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资格符合率	符合	符合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息诉罢访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	全区信访情况稳定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解决群众困难	是	是	15	15	
总分	**97.7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信访维稳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信访工作相关政策要求，坚持法理情相结合，妥善处置特殊疑难信访事项，对部分诉求难以通过法定途径解决、家庭生活确有实际困难的信访人实施救助帮扶，切实化解信访矛盾，减少重复信访，维护全市社会大局和谐稳定，设立市级信访维稳资金项目。

2.项目内容

本项目为市级财政安排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救助生活困难信访人。针对特殊疑难信访个案，对符合救助条件、家庭经济负担较重、基本生活存在现实困难的信访人给予一次性生活救助，通过经济帮扶纾解群众实际生活困境，推动信访矛盾就地化解，促进息诉息访，防范信访风险，保障群众基本权益。

3.组织实施

区信访局及责任单位摸排上报困难信访人救助申请，对信访人家庭状况、案件情况开展实地核查；主管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按程序集体研究确定救助对象及救助额度，严格履行资金审批拨付手续，做好救助档案资料留存归档，落实救助后续跟踪管理工作。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市级财政预算安排信访维稳资金69.75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拨款。资金实际支出54万元，预算执行率77.42%。资金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全部用于符合条件的困难信访人生活救助，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结余资金按财政相关规定处理。

（二）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市级信访维稳救助资金兜底帮扶作用，对生活确有困难的信访人实施救助，缓解信访群众生活压力，推动一批特殊疑难信访矛盾化解，减少重复上访，维护全市社会和谐稳定，切实提升信访群众获得感与信任感。

2.年度绩效目标

按程序完成困难信访人救助工作，完成年度计划救助任务；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资金审批拨付流程，做到专款专用；缓解救助对象家庭生活困难，推动部分疑难信访案件息诉息访；有效降低重点对象重复信访风险，维护区域信访秩序，提升救助对象满意度。

二、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全面掌握市级信访维稳资金项目资金投入、管理使用及绩效实现情况，客观评价项目决策、实施过程、项目产出与实施效益，查找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存在的短板问题，提出优化完善建议，进一步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后续年度预算编制、项目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评价对象：市级信访维稳项目资金及项目实施全过程。

评价范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项目立项、申报审核、救助实施、资金拨付、档案管理、矛盾化解等全部业务及资金管理活动。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20分）、效益指标（40分）、满意度指标（20分）等5个一级指标，8个二级指标和8个三级指标，满分为100分。其中，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主要评价项目预算执行率；成本指标主要评价总成本；产出指标主要息诉罢访、全区信访情况稳定；效益指标主要评价完成值班任务保障率、有效维护不发生进京集体访；满意度指标主要评价解决群众困难。

三、绩效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1.预算执行情况	10	7.74	7.74%
2.成本	10	10	10%
3.产出	20	20	20%
4.效益	40	40	40%
5.满意度	20	20	20%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主要绩效

1.落实困难信访群众兜底救助，纾解群众现实生活困难。项

目实施期间，对一批生活确有实际困难的信访人开展救助，切实减轻部分信访群众家庭经济负担，体现政策温度，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需求。

2.推动特殊疑难信访矛盾化解。通过救助帮扶结合思想疏导，推动部分久拖未决、责任主体难以界定的疑难信访个案实现案结事了，部分救助对象签订息诉息访承诺，有效减少重复走访、越级访风险，减轻信访工作压力。

3.规范资金使用管理，落实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要求执行，救助对象履行申报、核查、集体审议、审批等程序，资金拨付手续完整，未发生挤占挪用、违规列支等问题，财政资金安全得到保障。

4.维护社会大局稳定。项目充分发挥信访救助缓冲、化解作用，有效处置一批风险隐患，维护正常信访秩序，为全市社会和谐稳定提供有力支撑。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指标设置精细化程度不足。年度绩效目标偏向宏观，部分量化指标不够细化，对救助个案成效跟踪指标设置不够具体，绩效目标可衡量性有待加强。原因：项目受信访个案不确定性影响，救助对象、救助数量存在不可预见性，前期绩效指标编制时难以完全细化量化。

2.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细化。现有工作更多依托通用信访及财政财务制度，针对本专项资金的专项操作细则不够完善，对救助标准、回访流程、档案归集等操作要求有待进一步固化。原因：项目为年度实施项目，对专项制度建设重视程度不够，

更多依靠业务人员经验开展工作。

3.预算测算精准度有待提升。信访救助受突发个案影响较大，年度实际救助人数、资金需求存在不确定性，容易出现预算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的情况。原因：信访救助对象具有突发性、不可预判性，年初难以精准预判全年救助案件规模。

五、有关建议

（一）科学优化绩效目标指标设置。结合信访救助项目特点，进一步细化完善年度绩效指标，兼顾项目不确定性，合理设置弹性量化指标，提升绩效目标可衡量、可考核水平，强化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的导向约束作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重要依据。

（二）健全救助闭环管理机制。完善救助对象后续回访跟踪制度，在救助资金拨付完成后，定期开展回访，掌握救助对象家庭生活变化及信访动态，形成“申请—核查—审批—救助—回访”完整工作闭环，切实巩固矛盾化解成效。

（三）完善专项资金操作管理制度。结合本地实际，细化市级信访维稳专项资金操作细则，进一步明确救助范围、申报流程、救助参考标准、档案管理、回访要求，规范业务全流程，提升项目规范化管理水平。

（四）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加强信访形势研判，结合上年度救助实施情况，充分考虑信访救助个案的不确定性，科学测算年度资金需求；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若出现资金结余严格按照财政结余资金管理规定及时处置。